

股票代码：600282 股票简称：南钢股份 编号：临2016—081
债券代码：122067 债券简称：11南钢债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6 年 12 月 16 日以电子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分送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下午在公司 715 会议室召开。会议应出席监事 5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5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陶魄先生主持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，交易行为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开合理地进行，以达到互惠互利、共同发展的目的。关联交易没有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，且对公司独立性没有影响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该等公司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制的范围之内，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对外担保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担保程序规范，担保事项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且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担保程序规范，且不存在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改聘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，符合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报表的审计质量，不会损害全体股东和投资者合法权益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南京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八日